

关于质量管理体系和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标准换版工作的通知

各获证组织：

ISO 9001:2015 和 ISO 14001:2015 标准（简称新版标准）已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发布，GB/T19001-2008/ISO9001:2008 和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简称旧版标准）将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废止。“中设”根据国家认监委公告（2015 年第 30 号）《国家认监委关于管理体系认证标准换版工作安排的公告》和国家认可委《关于 ISO 9001:2015 及 ISO 14001:2015 认证标准换版的认可的转换说明》(CNAS-EC-046:2015)的要求，就上述两项认证标准换版转换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新旧版标准转换期限

1. 国家认监委 2015 年 30 号公告规定：“一、在国家标准等同采用国际标准的领域内，具备该领域批准资格的认证机构，可在新版国际标准发布实施之后至新版国家标准发布实施之前的时间段内，向客户颁发以新版国际标准作为认证依据的认证证书。在新版国家标准发布实施后，认证机构应依据国家标准对认证过程进行复核，确保在整个认证过程中对新版标准要求理解实施准确到位，对符合新版国家标准要求的，在第一次监督后换发认证依据标准为新版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的认证证书；对不符合新版国家标准要求的，应及时做出暂停或撤销处理。二、新版标准的转换期，按照相关国际组织的统一安排施行”。“中设”客户标准换版的转换期为自本通知实施之日起至 2018 年 9 月 14 日。因考虑现场审核后尚需留有做出认证决定的时间，故请获证客户在 2018 年 8 月之前安排转换审核。

2. “中设”从本通知实施之日起开始受理客户新版标准认证和转换申请，对满足新版标准要求的客户颁发或换发新版标准认证证书。但在“中设”未获得国家认可委新版标准认可之前颁发的证书不带 CNAS 认可标志。“中设”计划 2016 年 7 月通过国家认可转换评审，鉴于此，“中设”在 2016 年 8 月以后方有可能颁发带 CNAS 认可标志的证书。

3. 为保证客户的合法权益，“中设”自 2017 年 9 月 16 日起不再受理和颁发依据旧版标准的认证证书。2017 年 9 月 15 日前，“中设”仍可以根据客户要求依据旧版标准实施认证审核（包括初审、再认证），但应在 2018 年 9 月 14 日前进行标准换版审核。这样会给客户造成一定影响，请客户自行斟酌。

4. 2015 年 9 月 15 日以后依据旧版标准颁发的认证证书，其认证有效期不超过 2018 年 9 月 15 日，即使证书上标识的有效期晚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届时一律作废。

5. 在转换期内“中设”将根据获证客户的申请，结合年度监督或再认证审核实施认证标准转换。“中设”原则上不实施专项转换审核。

二、组织转换实施过程

1. 认真学习新版标准，分析新旧版差异，按新版标准修订管理体系文件。

2. 做好换版策划工作，以确定换版工作所需的资源和时间，确保在转换截止日期（2018年9月15日）前获取新版认证证书。

3. 培养新版标准内审员，参加新版标准内审员培训，取得新版标准内审员证书。“中设”的内审员培训计划可在 CDSC 网上查询。亦可与市场服务部联系，客户自行举办培训班，“中设”派教师授课。

4. 按照新版标准和体系文件实施内审和管理评审。

5. 向“中设”提出转换申请，签订转换合同，提交新版管理体系文件以供文件审查。

6. 工程建设施工组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应同时满足 ISO9001: 2015 和 GB/T50430-2007 标准的要求。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2015.12.01